

說明：

- 一、美國這項法案的通過不但讓歐巴馬的「富人增稅」目標基本達成，也讓美國避免了財政墜崖的危機。該法案並讓 98%的納稅人及 97%的中小企業主免於增稅並保護了美國「勤奮工作努力」的中產階級家庭。
- 二、依據此一議案規範，將讓年收入在 45 萬美元水準以上的家戶，所得稅稅率由現行 35%調回柯林頓時代的 39.6%，而遺產稅稅率由 35%提高至 40%。這些措施作法將使一般美國人民能有較多的可支配所得，而政府也有較大的施政空間。
- 三、若能借鏡美國成功經驗及領導人的魄力，國內貧富差距問題、經濟低迷、財政窘境應能進一步獲得改善，政府執政者也應當能有更大的施政空間。

(十九) 本院羅委員淑蕾，鑑於組織再造行政院版本草案，反而讓公務員額數愈改愈多，甚至讓部分機關內雇員轉任為公務員，以致讓政府人事支出成本也愈來愈高，不僅有損社會民眾觀感、加深政府財政困境，更有自肥的惡意動機。爰此，此不公不義的改革草案根本一開始就不應該提出，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行政院版本的組織再造草案涉及勞動部、健保局、衛生社會福利部等相關組織，主張讓 1,000 餘名金融雇員轉任正式公務員，不僅多了一筆他們「月退休金」支出，讓政府財政困難加深，更讓其他經過國家考試通過取得正式公務員資格的廣大現任公務員們情何以堪，根本是項不公不義的法案。
- 二、組織再造應是針對現有院會組織員額進行精簡及瘦身，豈有愈精簡愈肥的道理，這樣的議案只會讓社會大眾認為這是項「自肥法案」。

(二十) 本院羅委員淑蕾，鑑於教育是百年大計更是不容漠視的重要投資之一。惟現行所得稅法規定對於教育學費特別扣除額仍有二萬五千元的定額限制，加上國內實質平均國民所得逐年減少，各公私大學教育學費等同不降反漲，對於國民教育費用負擔減輕實在效果有限。爰此，為落實教育機會公平及教育投資持續，對於教育學費特別扣除額應「憑據核實抵扣」，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雖然基於教育投資需要，有二萬五千元扣除數額之稅額優惠規定，但現行國內各公立大學